

書面質詢

吳國昌議員

原司警局大樓不應被無限期閒置 兩司長請即遷回政府物業辦公

新一屆政府領導層上任至今，新中央圖書館無疑已確定選址及選定設計方案，因而須對前法院大樓及前司法警察局大樓的用途重新規劃，其中前法院大樓一樓暫由文化局用作黑盒劇場直至澳門文化中心的黑盒劇場落成作無縫對接，但前司法警察局大樓仍完全閒置，而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和運輸工務司司長辦公室仍以每年過千萬元租用私人物業。市民期望新一屆特區政府領導層在以身作則善用公共資源，充分運用政府過去閒置物業方面有果斷作為。本人曾提出書面質詢，促財政局徵詢相關司長意見，但財政局今年四月十三日函覆本人書面質詢，聲稱該大樓已轉交文化局負責，故財政局沒有條件徵詢相關司長意見。

為此，本人提出下列質詢：

一、鑑於原擬於前法院大樓及前司法警察局大樓地段興建新中央圖書館的計劃已改變，現在文化局是否應當積極計劃待文化中心的黑盒劇場落成後在保存前法院大樓外觀的基礎上運用大樓提供適當的公共服務及文化活動，並且應當及早善用已長期閒置的前司法警察局大樓提供公共服務？

二、文化局有否向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提供資料徵詢意見，以便及早適當裝修運用前司法警察局大樓辦公？

三、文化局有否向運輸工務司司長辦公室提供資料徵詢意見，以便及早適當裝修運用前司法警察局大樓辦公？